

新旧中国精算师考试体系衔接公告发布_精算师考试_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4/2021_2022__E6_96_B0_E6_97_A7_E4_B8_AD_E5_c50_644788.htm

导读：有关原考试体系通过科目的确认、新旧考试体系科目转换及其它衔接问题的公布。经中国保监会批准，自2011年春季开始实施中国精算师新考试体系(《中国精算师资格考试体系改革方案》的公告【中精协发[2009]5号】)，现行考试体系同时废止。为确保新旧考试体系平稳过渡，现将有关新旧考试衔接安排补充公告如下：一、原考试体系通过科目的确认 2010年秋季考试结束后，参加现行考试体系的考生，累计通过中国精算师（准精算师）全部科目的，可以申请相应的资格证书；未能取得资格的考生，其单科合格成绩，根据新旧考试体系转换规则，自动转换为新体系下的相应科目。自2011年起，考生按新考试体系参加考试。在原考试体系下已取得中国准精算师资格的考生（寿险、非寿险方向），在新体系下，继续承认其准精算师资格（不再分寿险、非寿险方向），并可以直接选择参加中国精算师寿险或非寿险方向的考试。二、新旧考试体系科目转换新体系旧体系科目课程（可转换科目）科目课程(已通过科目)A1数学01数学基础 I02数学基础 IIA2金融数学03复利数学A3精算模型05风险理论06生命表基础A4经济学09综合经济基础A5寿险精算04寿险精算数学A5寿险精算07寿险精算实务A6非寿险精算05G非寿险精算数学A6非寿险精算08非寿险精算数学与实务A6非寿险精算07G非寿险定价08G非寿险责任准备金评估A7会计与财务无转换课程A8精算管理FC1保险法及相关法规012保险法及相关法规FC1保险法及

相关法规012G保险监管与法律法规FC2保险公司财务管理011
保险公司财务管理FC3健康保险无转换课程FC4投资学FL1个
人寿险与年金精算实务013个人寿险与年金精算实务FL2资产
负债管理015资产负债管理FL3员工福利计划017团体保险FL3
员工福利计划020养老金计划精算实务FG1非寿险实务06G非
寿险原理与实务FG2非寿险定价无转换课程FG3非寿险责任准
备金评估 三、其它衔接问题 中国精算师资格考试新考试体系
与国外部分考试体系将继续保持一定的抵免转换，转换的基本
原则是：1、中国精算师资格考试准精算师部分的技术性
课程（A1-A8系列）可部分抵免。2、中国精算师资格考试精
算师部分的高级课程（F系列）不做任何抵免。具体抵免细则
另行公布。中国精算师协会二〇一〇年八月十七日 相关推荐
：[#0000ff>2010年秋季中国精算师资格考试指南](#) [#0000ff>中国
精算师资格考试考生手册](#) 特别推荐：[#0000ff>百考试题精算
师论坛](#)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
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